

2021

国家能源局山东监管办公室

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国家能源局山东监管办公室概况

第二部分 国家能源局山东监管办公室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国家能源局山东监管办公室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国家能源局山东监管办公室概况

一、主要职能

根据《中央编办关于国家能源局派出机构设置的通知》（中央编办发〔2013〕130号）及《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国家能源局派出机构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国能人事〔2013〕438号），国家能源局山东监管办公室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国家能源局的授权，负责山东省内的能源监管工作。主要职责是：

监督电力市场运行，规范电力市场秩序。

（一）监管电网和油气管网设施的公平开放。

（二）监管电力调度交易，监督电力普遍服务政策的实施。

（三）负责电力等能源行政执法工作，依法查处有关违法违规行为，监督检查有关电价。

（四）负责除核安全外的电力运行安全、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安全、工程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以及电力应急和可靠性管理，依法组织或参与电力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

（五）负责实施电力业务许可以及依法设定的其他行政许可。

（六）负责法律法规授权以及国家能源局下达或交办的有关事项监管。

第二部分

国家能源局山东监管办公室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77.37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21.7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节能环保支出	557.44
四、事业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58.76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577.37	本年支出合计	681.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104.15		
收 入 总 计	681.52	支 出 总 计	681.52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事业单 位经营 支出	对下级 单位补 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58	43.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58	43.5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3	0.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89	28.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46	14.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74	21.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74	21.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38	21.3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6	0.3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57.44	371.42	186.02			
21114	能源管理事务	557.44	371.42	186.02			
2111401	行政运行	371.42	371.42				
2111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2.6		132.6			
2111408	能源管理	53.42		53.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76	58.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76	58.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00	26.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2.76	32.76				
	合 计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77.37	一、本年支出	681.5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77.37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卫生健康支出	21.7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节能环保支出	557.44
		（四）住房保障支出	58.76
二、上年结转	104.1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4.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681.52	支 出 总 计	681.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2021 年预算数比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比 2020 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 投资)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 央基建 投资后 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 央基建 投资后 执行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5.70		43.57	43.57			-132.13	-75.20%	-132.13	-75.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5.70		43.57	43.57			-132.13	-75.20%	-132.13	-75.2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36		0.23	0.23			-0.13	-36.11%	-0.13	-36.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97		28.89	28.89			-89.08	-75.51%	-89.08	-75.5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57.37		14.45	14.45			-42.92	-74.81%	-42.92	-74.8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87		18.01	18.01			-3.86	-17.65%	-3.86	-17.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87		18.01	18.01			-3.86	-17.65%	-3.86	-17.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87		17.65	17.65			-4.22	-19.30%	-4.22	-19.3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支出			0.36	0.36			0.36		0.36	-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21.32		457.03	272.11	184.92		-264.29	-36.64%	-264.29	-36.64%
21114	能源管理事务	721.32		457.03	272.11	184.92		-264.29	-36.64%	-264.29	-36.64%
2111401	行政运行	402.37		272.11	272.11			-130.26	-32.37%	-130.26	-32.37%
2111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1.00		132.60		132.60		-88.40	-40.00%	-88.40	-40.00%
2111407	能源行业管理	97.96		52.32		52.32		-45.64	-46.59%	-45.64	-46.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00		58.76	58.76			1.76	3.09%	1.76	3.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00		58.76	58.76			1.76	3.09%	1.76	3.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00		26.00	26.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1.00		32.76	32.76			1.76	5.68%	1.76	5.68%
合 计		975.89		577.37	392.45	184.92		-398.52	-40.84%	-398.52	-40.8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1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6.42	306.42	
30101	基本工资	101.77	101.77	
30102	津贴补贴	109.41	109.41	
30103	奖金	7.89	7.8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89	28.8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45	14.4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65	17.6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6	0.36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00	26.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8.30		78.30
30201	办公费	3.98		3.98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30205	水费	1.50		1.50
30207	邮电费	6.00		6.00
30208	取暖费	6.00		6.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00		10.00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5.00		5.00
30214	租赁费	4.80		4.80
30216	培训费	1.00		1.00
30226	劳务费	0.25		0.25
30228	工会经费	1.00		1.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7		3.7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00		3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3	1.73	
30302	退休费	0.23	0.2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	1.50	
310	资本性支出	6.00		6.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00		6.00
	合 计	392.45	308.15	84.3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0 年预算数					2021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7.72		7.63		7.63	0.09	7.72		7.63		7.63	0.0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2021 年国家能源局山东监管办公室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2021 年国家能源局山东监管办公室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山东监管办能源监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9]国家能源局山东监管办公室	实施单位	国家能源局山东监管办公室	
项目属性	延续项目		项目周期	3 年
项目资金（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12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年度目标	
	<p>1. 落实国家电力体制改革有关要求，推动电力市场建设。</p> <p>2. 监管电力市场运行，规范电力市场秩序。</p> <p>3. 监督检查有关电价，拟订各项电力辅助服务价格，研究提出电力普遍服务政策的建议并监督实施。</p> <p>4. 促进公平调度交易和电能资源优化配置</p> <p>5. 实施电力业务许可以及依法设定的其他行政许可，强化电力业务许可管理</p> <p>6. 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提高行政许可服务效能。</p> <p>7. 贯彻落实油气体制改革决策部署，扎实推进油气管网设施公平开放。</p> <p>8. 开展冬季清洁取暖民生保障监管，确保两改用户取暖季供气、供电有保障。</p> <p>9. 全面深化供电能力、供电质量和供电服务监管，促进能源企业不断提升服务水平，推动“获得电力”优质服务水平和用电营商环境整体水平持续提升。</p> <p>10. 做好 12398 热线法律咨询、法律援助工作，及时回应、高效处理企业和群众诉求。</p> <p>11. 完善能源行政执法和案件调查相关机制，着力解决政府高度重视、行业反映强烈、社会普遍关心的突出问题，依法查处有关违法违规行为，严厉查处影响大、涉及面广、侵害企业和群众利益的违法违规案件，规范行业秩序。</p> <p>12. 完成年度其他各项监管任务、以及法律法规和国家能源局交办的其他事项。</p>		<p>1. 落实国家电力体制改革有关要求，推动电力市场建设。</p> <p>2. 监管电力市场运行，规范电力市场秩序。</p> <p>3. 监督检查有关电价，拟订各项电力辅助服务价格，研究提出电力普遍服务政策的建议并监督实施。</p> <p>4. 促进公平调度交易和电能资源优化配置</p> <p>5. 实施电力业务许可以及依法设定的其他行政许可，强化电力业务许可管理</p> <p>6. 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提高行政许可服务效能。</p> <p>7. 贯彻落实油气体制改革决策部署，扎实推进油气管网设施公平开放。</p> <p>8. 开展冬季清洁取暖民生保障监管，确保两改用户取暖季供气、供电有保障。</p> <p>9. 全面深化供电能力、供电质量和供电服务监管，促进能源企业不断提升服务水平，推动“获得电力”优质服务水平和用电营商环境整体水平持续提升。</p> <p>10. 做好 12398 热线法律咨询、法律援助工作，及时回应、高效处理企业和群众诉求。</p> <p>11. 完善能源行政执法和案件调查相关机制，着力解决政府高度重视、行业反映强烈、社会普遍关心的突出问题，依法查处有关违法违规行为，严厉查处影响大、涉及面广、侵害企业和群众利益的违法违规案件，规范行业秩序。</p> <p>12. 完成年度其他各项监管任务、以及法律法规和国家能源局交办的其他事项。</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研计划完成率	≥100%	数量指标	调研计划完成率
数量指标		重点监管报告数量	≥4份	数量指标	重点监管报告数量	≥4份
质量指标		投诉举报受理率	=100%	质量指标	投诉举报受理率	=100%
时效指标		市场违法违规行为查处及时率	≥90%	时效指标	市场违法违规行为查处及时率	≥90%
时效指标		投诉举报事项办结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投诉举报事项办结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监管工作任务按时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监管工作任务按时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行政许可审批完成时间	≤20天	时效指标	行政许可审批完成时间	≤20天
时效指标		重点监管工作报告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重点监管工作报告当年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效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效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市场主体合法权益	加大监管和行政执法工作力度，维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	经济效益指标	市场主体合法权益	加大监管和行政执法工作力度，维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
	社会效益指标	油气管网设施公平开放水平	落实油气管网设施企业信息公开工作	社会效益指标	油气管网设施公平开放水平	落实油气管网设施企业信息公开工作
	社会效益指标	电力施工市场秩序	进一步规范	社会效益指标	电力施工市场秩序	进一步规范
	社会效益指标	能源市场建设水平	持续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能源市场建设水平	持续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能源稽查能力水平	持续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能源稽查能力水平	持续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线上申请受理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线上申请受理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能源市场秩序水平	持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能源市场秩序水平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行政许可服务群众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行政许可服务群众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监管对象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监管对象满意度	≥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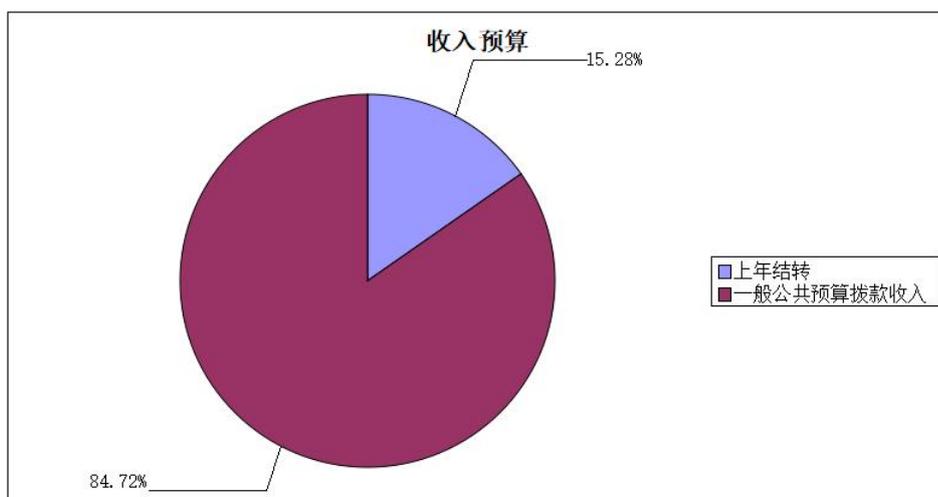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国家能源局山东监管办公室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1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国家能源局山东监管办公室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681.52 万元。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国家能源局山东监管办公室所有收入与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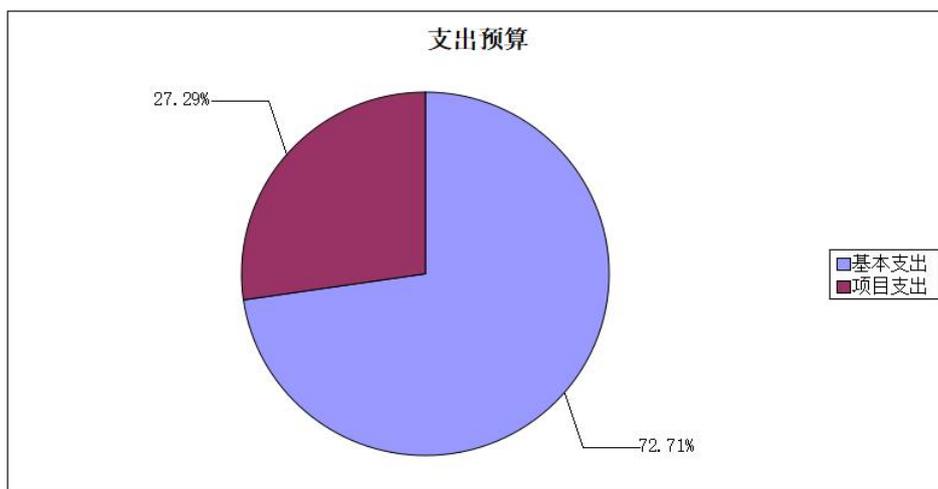
二、关于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国家能源局山东监管办公室 2021 年收入预算 681.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77.37 万元，占比 84.72%；上年结转 104.15 万元，占比 15.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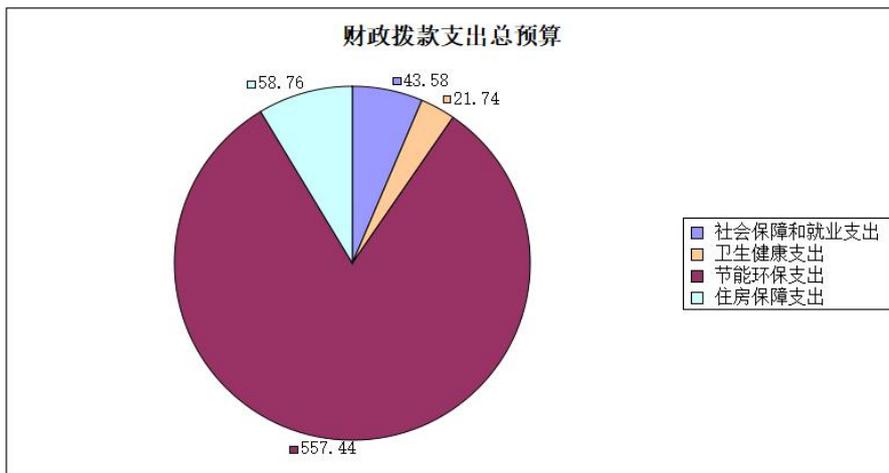
三、关于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国家能源局山东监管办公室 2021 年支出预算 681.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95.50 万元，项目支出 186.02 万元。



四、关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国家能源局山东监管办公室 2021 年财政拨款 681.52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77.37 万元，上年结转 104.15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5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1.74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557.4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8.76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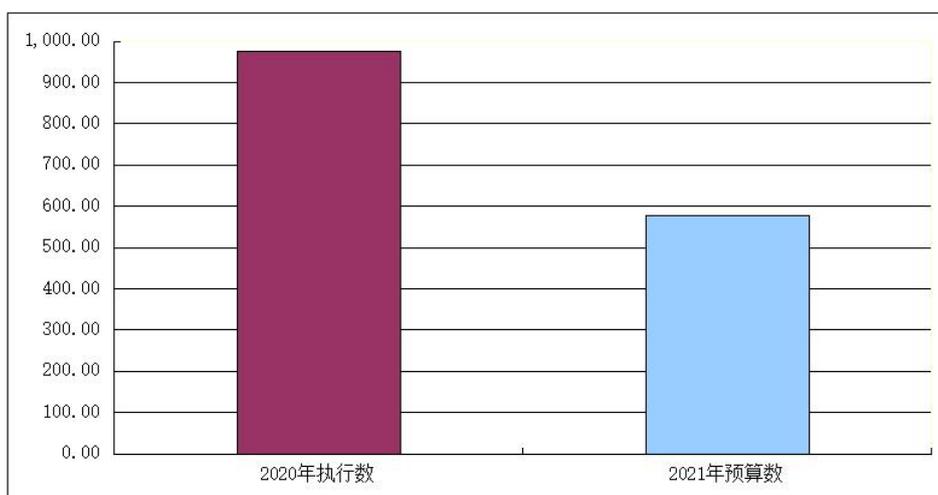
五、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国家能源局山东监管办公室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77.37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减少 398.52 万元，下降 40.84%。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府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各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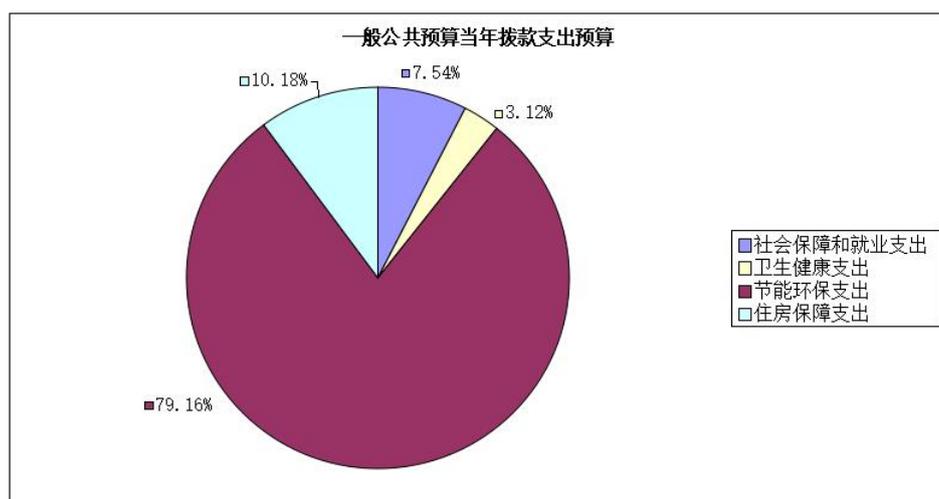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2021 年预算数比 2020 年执行数减少较为明显的支出科目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21 年预算数为 43.57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减少 132.13 万元，下降 75.2%，主要原因是：2020 年完成了养老保险改革实施准备期缴费清算；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21 年预算数为 457.03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减少 264.29 万元，下降 36.64%，主要原因是：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府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2021 年各类支出中仅 221 住房保障支出预算数较 2020 年执行数

有小幅增加，增加 1.76 万元，增长 3.09%。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3.57 万元，占 7.54%；卫生健康（类）支出 18.01 万元，占 3.12%；节能环保（类）支出 457.03 万元，占 79.16%；住房保障（类）支出 58.76 万元，占 10.1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1年预算数为0.23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减少0.13万元，下降36.11%。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离退休经费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28.89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减少89.08万元，下降75.51%。主要原因是2020年进行了养老保险改革实施准备期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清算。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14.45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减少42.92万元，下降74.81%。主要原因是2020年进行了养老保险改革实施准备期职业年金缴费清算。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1年预算数为17.65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减少4.22万元。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医疗经费减少。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0.36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0.36万元。主要原因是2021年安排了工伤保险缴费经

费。

6.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管理事务（款）2021年预算数457.03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减少264.29万元，下降36.64%。主要原因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预算数为26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无变化。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1年预算数为32.76万元，比2020年增加1.76万元，增长5.68%。

六、关于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能源局山东监管办公室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92.4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08.1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84.3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和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关于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国家能源局山东监管办公室积极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府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严格控制“三公”经费规模。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7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7.63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9 万元。

八、关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国家能源局山东监管办公室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国家能源局山东监管办公室 2021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国家能源局山东监管办公室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84.3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3.27 万元，降低 13.60%。主要原因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办公费、会议、差旅、办公设备购置等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国家能源局山东监管办公室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20.6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14.6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1 辆，为应急保障用车。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1 年对国家能源局山东监管办公室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6.02 万元，二级项目 4 个。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正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指中央财政集中安排的驻各地派出机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十、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管理事务（款）：指能源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十二、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

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